证券代码:301135　　证券简称:瑞德智能　　公告编号:2023-041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瑞德智能	股票代码	30113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妮娟	罗希	
电话	0757-29962231	0757-29962231	
办公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凤翔工业园瑞翔路1号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凤翔工业园瑞翔路1号	
电子信箱	IR@realdesign.com.cn	IR@realdesign.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80,013,729.57	513,934,652.68	-6.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258,166.70	21,295,145.54	-14.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373,672.66	14,658,088.29	1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6,059,532.26	31,079,993.06	48.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72	0.2506	-29.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68	0.2506	-29.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	2.72%	-1.3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86,496,617.70	1,854,834,612.30	-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75,471,646.61	1,285,538,969.91	-0.7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65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汪军	境内自然人	20.40%	20,905,400	20,905,400		
佛山市瑞翔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37%	13,700,000	13,700,000		
黄祖好	境内自然人	8.22%	8,423,600	8,423,600		
潘卫明	境内自然人	3.25%	3,334,000	3,334,000		
广东美的智能科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6%	2,832,000			
广东弘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弘德恒顺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76%	2,832,000	2,832,000		
北京富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3%	2,281,500		质押	1,285,000
尤枝辉	境内自然人	1.93%	1,980,000	1,980,000		
何翰腾	境内自然人	1.70%	1,744,038			
国元证券-招商银行-国元证券瑞德智能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62%	1,657,28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汪军控制佛山市瑞翔投资有限公司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潘卫明系汪军的妻兄;汪军、黄祖好及潘卫明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构成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公司股东林仁平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62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股份620,000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基于智能控制器行业的深入研究,公司打造"1+N"的业务布局,深耕家电智能控制器行业的同时,大力拓展光伏逆变、锂电储能、充电桩、汽车电子、电机电动、医疗健康、智能家居等新赛道的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8,001.37万元,同比下降6.6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825.82万元,同比下降14.26%;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637.37万元,同比上升11.70%。

主要经营指标变动原因如下:

1.报告期内,国内外经济处于恢复发展期,内外销市场的消费需求尚未完全释放,部分家电客户仍然处在去库存阶段,公司在家电智能控制器传统赛道的营业收入出现一定幅度的下滑。随着社会经济生活陆续回归常态,国内消费升级的趋势不会改变,同时公司部分新赛道业务陆续投产,有望提高公司的经营业绩,开启新一轮业绩增长。

2.公司紧紧围绕"创新拓赛道,提效上规模"开展工作,积极拓展新赛道业务,通过引进优秀人才,增加相应人才储备、加大研发投入,因此研发费用同比增加较多。部分新赛道实现业务突破,部分新赛道业务处于研发和投入阶段,尚未形成较大业绩贡献。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为3,701.67万元,同比上升7.08%。

3.公司部分原材料供需情况逐步平稳,紧缺性得到缓解,原材料价格开始出现回落的趋势,公司毛利率水平得到持续改善。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为20.16%,同比上升2.36%。

4.报告期内,公司确认的政府补助收入为393.43万元,同比下降54.56%。

(二)其他重要事项

1.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

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因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以及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解除限售/归属/行权期的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公司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共66.35万股,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32.70万股,注销股票期权14.75万份。

公司分别于2023年5月8日和2023年5月30日,完成了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注销/回购注销工作。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调整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关于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关于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关于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等有关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及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上市流通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及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共22,794,285股,于2023年4月20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解除限售股股东户数共26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及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共2,832,000股,于2023年6月12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解除限售股股东户数为1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3.2022年度权益分派

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5日、2023年5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为:以实施权益分配的股权登记日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本次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7日、2023年6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和《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3年6月9日实施完毕。

公司代码:600073　　公司简称:上海梅林　　公告编号:2023-033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4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梅林	60007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茹	袁勤
电话	021-22866016	021-22866016 021-55669312(可留言)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济宁路18号	上海市杨浦区济宁路18号
电子信箱	ir@shanghaimaling.com	ir@shanghaimaling.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5,374,567,835.52	15,377,592,956.93	-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022,792,133.49	4,845,803,429.07	3.6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410,316,821.16	12,931,328,881.77	-1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4,084,026.36	339,027,340.85	-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6,537,569.28	301,370,655.43	-11.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395,794.97	425,402,648.09	-195.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7	7.50	减少0.7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6	0.362	-1.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5,78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益民食品一厂(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82	298,386,000	0	无	0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97	55,978,874	0	无	0
卢宇超	未知	1.23	11,533,838	0	无	0
信达国萃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未知	1.20	11,227,902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1.07	10,012,575	0	无	0
徐钦山	未知	0.82	7,717,732	0	无	0
郭大维	未知	0.71	6,670,000	0	无	0
丁晓俊	未知	0.50	4,655,099	0	无	0
曾尚武	未知	0.36	3,358,885	0	无	0
管宾	未知	0.32	2,961,3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中上海益民食品一厂(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前十名中其他股东没有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本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中其他无限售条件的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073　　证券简称:上海梅林　　编号:2023-032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梅林"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并于2023年8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充分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详见2023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梅林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上海梅林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33)

表决结果:赞成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光明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同意关于对光明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6票,弃权0票,反对0票(关联董事李俊龙、汪丽丽、沈步田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73　　证券简称:上海梅林　　公告编号:2023-034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四号——食品制造》第十四条相关规定,现将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年上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2023年上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

1、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类别	2023年1-6月	2022年同期	同比变动
牛羊肉	6,703,608,409.65	8,163,402,263.52	-17.88%
生猪养殖	528,428,773.06	415,614,898.89	27.14%
猪肉制品	1,852,895,750.16	1,948,413,617.06	-4.90%
罐头食品	921,197,261.03	903,212,103.61	1.99%
综合食品	772,357,184.16	614,758,485.25	25.64%
其他	631,829,443.10	885,927,513.44	-28.68%
合计	11,410,316,821.16	12,931,328,881.77	-11.76%

2、主营业务分渠道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渠道类别	2023年1-6月	2022年同期	同比变动
直营	2,488,268,240.28	2,236,123,748.52	11.28%
分销	8,349,350,697.37	10,231,100,054.59	-18.39%
其他	572,697,883.51	464,105,078.66	23.40%
合计	11,410,316,821.16	12,931,328,881.77	-11.76%

3、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区域	2023年1-6月	2022年同期	同比变动
中国地区	7,054,261,335.09	7,661,485,435.33	-7.93%
海外地区	4,356,055,486.07	5,269,843,446.44	-17.34%
合计	11,410,316,821.16	12,931,328,881.77	-11.76%

二、报告期经销商变动情况

单位:家

区域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数量
中国地区	1879	36
海外地区	607	5

特此公告。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公司代码:603566　　公司简称:普莱柯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已回购股份数之后的股本为基数进行现金分红,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3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进行分配,预计派发现金红利103,818,681.90元(含税)。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普莱柯	603566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锐	田晓龙
电话	0379-63282386	0379-63282386
办公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政和路15号	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政和路15号
电子信箱	ir@pulike.com.cn	ir@pulike.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329,986,007.89	3,386,568,818.27	-1.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94,874,927.47	2,798,499,008.41	-0.1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14,581,352.36	512,706,371.59	19.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497,714.61	80,259,074.97	46.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296,541.64	72,728,802.03	69.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912,759.13	82,089,525.97	-7.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4	4.39	减少0.2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26	3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26	30.77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91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张许科	境内自然人	30.97	109,299,168	1,679,496	质押	2,846,300
孙进忠	境内自然人	4.76	16,807,218	0	未知	0
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2	9,599,915	0	未知	0
中国农垦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8	6,997,900	0	未知	0
上海证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证大上海武元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7	5,550,000	0	未知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农业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6	4,429,317	0	未知	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25	4,419,100	0	未知	0
李海平	境内自然人	1.21	4,276,126	0	未知	0
胡伟	境内自然人	1.19	4,186,720	0	质押	7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消费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9	3,842,766	0	未知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566　　证券简称:普莱柯　　公告编号:2023-035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2023年半年度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础,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7,497,714.61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7,144,843.85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42,437,253.95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日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进一步回馈投资者,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2023年半年度拟进行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如下:拟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进行现金分红,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3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总股本352,916,573股扣除回购专户股份6,854,300股后的股本346,062,273股为基数进行分配,预计派发现金红利103,818,681.90元(含税)。

若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和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股东回报、公司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多方面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健康发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已披露的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同意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和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已披露的公司股东回报规划一致,兼顾了公司与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对公司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566　　证券简称:普莱柯　　公告编号:2023-036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9月14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9月14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政和路15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9月14日

至2023年9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2023年8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3年8月30日公司在指定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信息及后续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对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提案,应当单独说明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对该提案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566	普莱柯	2023/9/7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凡符合上述资格的股东,请持持股证明、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出席者还需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受托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还需持公司法人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证办理;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号码:0379-63282386;电子邮箱:ir@pulike.com.cn)。

2、登记时间:2023年9月11日(09:30—15:00)。

3、登记地点: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政和路15号公司12楼证券事务部。

六、其他事项

1、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影响,则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出席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凭身份证和股票账户卡(或券商出具的持股证明)参加会议。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除凭以上所需资料外还应出示股东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参加会议。

5、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政和路15号公司12楼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471000

传真:0379－63282386

电话:0379－63282386

联系人:赵锐

收件人:证券事务部(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

特此公告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9月1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566 证券简称:普莱柯　　公告编号:2023-039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8月19日以当面送达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3年8月29日在洛阳市洛龙区政和路15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监事3名,实到3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监事会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1、《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规定,能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2023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时未发现参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工作人员和其他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审批程序,是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发展。因此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已披露的公司股东回报规划一致,兼顾了公司与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566 证券简称:普莱柯　　公告编号:2023-034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

●投资金额: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投资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风险可控,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51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31,420,573股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28.5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897,999,976.34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85,820,523.22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5752号)。

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多方监管协议,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及目前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部分募集资金在一段时间内处于闲置状态。

2023年1-6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金额204,284,019.74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405,709,175.19元。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开展、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以增加公司投资收益。

2、投资额度

公司拟对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单笔或分笔进行单次或累计滚动不超过一年期的现金管理。

3、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4、投资品种

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5、投资期限

对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限为自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6、投资决策及实施

根据公司《投资、担保、借贷制度》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提高实施效率,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拟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员行使具体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二、投资风险及其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仅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为确保资金安全,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事宜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该事项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选择相适应的现金管理方式,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生产经营正常进行。

2、公司财务部需事前进行现金管理方案筹划与评估风险,事中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事后及时跟踪资金投向并做好资金使用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

2、公司通过适度的短期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一)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的情况下,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单笔或分笔进行单次或累计滚动不超过一年期的现金管理,并授权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员行使投资决策和具体实施。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审批程序,是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发展。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募集资金安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核查认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相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募集资金安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我们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566 证券简称:普莱柯 公告编号:2023-037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4日(星期四)上午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东方财富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eastmoney.com/luyan/4335096)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形式

●投资者可于2023年9月14日(星期四)10:00前登录东方财富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eastmoney.com/luyan/4335096)或通过公司邮箱ir@pulike.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8月30日披露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9月14日上午10:00-11:00举行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并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4日上午10:00-11:00

2、会议召开地点:东方财富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eastmoney.com/luyan/4335096)

3、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形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张许科先生,董事、总经理胡伟先生,独立董事张宪胜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赵锐先生,董事、财务总监裴莲凤女士(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3年9月14日(星期四)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东方财富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eastmoney.com/luyan/4335096)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3年9月14日(星期四)10:00前登录东方财富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eastmoney.com/luyan/4335096)或通过公司邮箱ir@pulike.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379-63282386

传　　真:0379-63282386

联系邮箱:ir@pulike.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东方财富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eastmoney.com/luyan/4335096)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566 证券简称:普莱柯　　公告编号:2023-038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8月19日以邮件、当面通知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3年8月29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9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许科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募集资金安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采用现金分红方式、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3元(含税)的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股东回报、公司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多方面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健康发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已披露的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同意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29日